

中共暨南大学委员会文件

暨党通〔2022〕13号



中共暨南大学委员会关于关贺元等同志 挂职锻炼的通知

机关部处，直属单位，各校区、学部、学院、研究院：

因工作需要，根据我校优秀年轻干部队伍建设规划（2021-2025年）与青年干部人才多岗位锻炼的实施方案，经组织推荐、学校党委常委会议研究，决定：

关贺元同志挂职担任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处副处长；

文峰同志挂职担任社会科学研究处副处长；

唐攀同志挂职担任社会科学研究处副处长；

周庆华同志挂职担任科学技术研究处副处长；

李雪同志挂职担任科学技术研究处副处长；
段俊伟同志挂职担任科学技术研究处处长助理；
王子龙同志挂职担任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挂职锻炼时间为 1 年，挂职时间从发文之日算起。



中国共产党暨南大学委员会

2022 年 4 月 17 日